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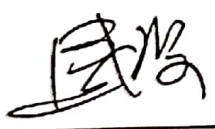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十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部分提案报告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将在十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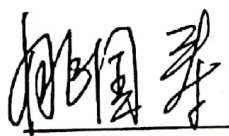
- 一、《关于审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报告》；
- 二、《关于审议〈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提案报告》
- 三、《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情况的提案报告》；
- 四、《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审计费用的提案报告》；
- 五、《关于对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报告进行审议的提案报告》；
- 六、《关于对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进行审议的提案报告》
- 七、《关于选举张昊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提案报告》；
- 八、《关于选举龚圆女士为董事候选人的提案报告》；
- 九、《关于发放契约化成果奖励的提案报告》。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提供的会议文件，同意将以上提案报告提交公司十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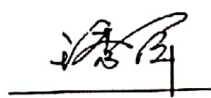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名：



(盛毅)



(姚国寿)



(王秀萍)



(徐天春)

